

证券代码:688014 证券简称:帕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浙江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40号），以简称“《警示函》”，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警示函》主要内容：

浙监罚字〔2025〕40号显示，公司，袁建军，徐峰。

我司现场检查发现，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少提存货跌价准备、虚增在建工程、印制使用管理人规范等问题，导致2023年年报及2024年一季报、半年报信息披露不准确。

上交所对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32号）第三条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袁建军，副经理兼财务总监袁建军，时任董事会秘书徐峰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五十二条的规定，对相关违规行为承担责任主要责任。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我司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后续我局将依法依规进一步调查处理。

你们应认真吸取教训，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严格执行财务和会计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

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杜绝此类行为再次发生，并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对于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管措施不停止执行。

《警示函》全文内容：

浙监罚字〔2025〕40号显示，公司，袁建军，徐峰。

我司现场检查发现，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虚增营业收入、少提存货跌价准备、虚增在建工程、印制使用管理人规范等问题，导致2023年年报及2024年一季报、半年报信息披露不准确。

上交所对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32号）第三条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袁建军，副经理兼财务总监袁建军，时任董事会秘书徐峰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五十二条的规定，对相关违规行为承担责任主要责任。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我司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后续我局将依法依规进一步调查处理。

你们应认真吸取教训，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严格执行财务和会计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

证券代码:002735 证券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3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王子新材，公告编号：002735）股票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异常，连续2个交易日（2025年3月24日、2025年3月25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的情况

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警示函》指出的问题，将认真吸取教训，深刻反思，严肃整改，切实加强《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严格执行财务和会计管理制度，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本次收到《警示函》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3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经核查，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热点概念。

● 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0万元至-10,300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3月25日、2025年3月24日、2025年3月2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重组、股权转让、激励机制、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股东减持情况、市场传闻、热点概念

经公司核查，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热

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在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25日、2025年3月24日、2025年3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业绩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25日、2025年3月24日、2025年3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三）相关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已披露的公开信息外，本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需要补充、更新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0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内容：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3日（星期四）下午14:00--17:30

● 网络直播地址：

1、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s://roadshow.sseinfo.com/）  
2、“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https://im.cninfo.com.cn）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互动、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2024年度报告摘要》，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拟通过线上交流会形式，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公司拟于2025年4月3日（星期四）下午17:00前将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邮箱（cnim@sinoma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会议类型：股东大会

公司拟于2025年4月3日（星期四）下午17:00前将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邮箱（cnim@sinoma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会议召开时间及方式

会议拟于2025年4月3日（星期四）下午14:00--17:30

● 网络直播地址：

1、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s://roadshow.sseinfo.com/）

2.“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https://im.cninfo.com.cn）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互动、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

3.参加人员：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及总裁陈东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何思成女士、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金丽华女士。

4.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5年4月3日（星期四）14:00--17: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及“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https://im.cninfo.com.cn），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5-012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内容：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5日（星期四）下午14:00--17:30

● 会议地点：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会议出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保荐机构代表、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公司股东代表、公司员工代表等。

● 会议审议事项：《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 会议表决情况：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 会议通过的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 会议通过的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0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 会议通过的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 会议通过的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10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